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文件 广东省财政厅

粤经信标准〔2017〕266号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广东省财政厅 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经济和信息化（大数据）主管部门、财政局，有关单位：

为落实《广东省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计划（2016-2020年）》（粤府办〔2016〕29号）、《珠江三角洲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粤办函〔2017〕184号）、《国务院关于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28号）等文件精神和工作部署，经公开征集项目、专家评审、项目公示等程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共同编制 2017 年省工业和信

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项目计划，现予下达：

一、支持大数据产业园区建设、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附件 1、4）

（一）项目承担单位应签订项目责任承诺书（附件 5、6），并凭责任承诺书到当地财政部门办理请款手续。各市经济和信息化（大数据）、财政部门、省主管部门负责审核汇总本辖区、本部门的项目责任承诺书，盖章确认后于 10 月 13 日前报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相关处室。

（二）财政资金仅用于设备购置及研究开发费用，不得在差旅、会务、薪酬及市场运营推广等费用中列支；联合申报的项目，财政资金只能由项目牵头单位统一支出。项目承担单位要在财政专项资金规定的范围和用途内规范使用，各市经济和信息化（大数据）、财政部门、省主管部门要严把项目承诺书中的“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计划”，严格控制各项支出在规定的范围和用途内。

（三）各项目推荐部门要加强项目监督管理，督促项目承担单位对财政资金设立专账，专款专用，规范资金使用；定期跟进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指导项目承担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计划要求建设实施，及时做好项目中期检查、绩效评价和验收等工作，并于每年 6 月底和 12 月底分别将项目进度情况表汇总（附件 7）报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

二、支持大数据示范应用（附件 2）

（一）支持各市用于大数据产业重大项目和应用平台建设、大数据创业创新孵化园及大数据核心产品、创新应用和解决方案。采用直接补助方式，项目支持额度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30%。资金使用范围不得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及固定办公场地租用、差旅、会务、薪酬、市场运营推广等日常事务性开支。

（二）由各市经济和信息化（大数据）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省下达的资金额度组织本地区项目的申报、审核、评审、公示、下达项目计划等工作，并于 10 月 13 日前将项目计划报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备案。按照“谁安排、谁负责”原则，对所选项目和资金安排计划负责，同时负责后续管理和绩效评价，并接受审计等。

（三）各经济和信息化（大数据）主管部门应于每年 6 月底和 12 月底分别将项目进度情况表汇总（附件 7）报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标准与应用处）。

三、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环境项目计划（附件 3）

由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按规定采用政府采购等方式购买服务。

四、相关要求

各项目承担单位要按照《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粤府〔2016〕68 号）、《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

金管理办法》（粤财工〔2017〕176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和规范使用，认真组织项目实施，按规定用途使用资金，按计划推进项目实施；各市经济和信息化（大数据）、财政部门要加强专项资金管理，督促指导项目承担单位按照规定要求实施项目、使用资金。要设立专帐，专款专用，不得骗取、截留、挪用或挤占。

五、联系方式

（一）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附件 1、2、3、5：林桂芸，电话：020-83134771

附件 4、6：邢飞，电话：020-83134289

（二）省财政厅

陈斌，电话：020-83170213

- 附件：1.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园建设项目计划
2.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示范应用安排计划
3.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环境项目计划
4. 2017 年广东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计划

5. 2017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园建设）项目责任承诺书
6. 2017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责任承诺书
7. 2017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项目进度情况表



附件 1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支持大数据产业园区建设项目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地市	支持额度 (万元)
1	广州大学城大数据产业园 建设项目	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500
2	蓝盾大数据安全产业园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	广州	500
3	横琴新区粤澳信息港建设 项目	珠海大横琴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珠海	500
4	广东福能大数据产业园 B 区首期 A 座工程项目及基 础设施建设	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禅城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员会	佛山	500
5	广东飞翔云大数据产业园	广东飞翔云计算有限公司	梅州	500
6	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数据产 业园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汕尾	500
7	广东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产 业园建设	广东顺德南方医大科技园 有限公司	佛山 顺德	500
合计				3500

附件 2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支持大数据示范应用安排计划

序号	地市	支持额度（万元）
1	广州	1290
2	珠海	645
3	佛山	645
4	惠州	645
5	东莞	645
6	中山	645
7	江门	645
8	肇庆	645
9	佛山顺德	645
	合计	6450

附件 3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环境项目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地市	支持额度 (万元)
1	大数据产业发展环境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省级	150
合计				150

附件 4

2017 年广东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 试点示范项目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模式方向	地市	安排额度 (万元)
1	广东威灵高效节能电机制造智能工厂示范项目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顺德	230
2	专业特种环境系统智能制造项目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顺德	230
3	基于互联网+智能装备制造智能工厂示范项目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中山	230
4	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数字化工厂试点示范项目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广工大物联网协同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申报)	智能化生产	惠州	230
5	空调压缩机智能化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顺德	230
6	汽车信息娱乐系统及车联产品智能制造项目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武汉制信科技有限公司(联合申报)	智能化生产	惠州	230
7	海尔滚筒洗衣机智能化生产建设试点示范	佛山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北京邮电大学(联合申报)	智能化生产	佛山	230
8	移动通信天线系统智能制造示范应用	京信通信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广州	230
9	移动终端智能生产试点示范项目	广东美晨通讯有限公司、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深圳天珑无线科技有限公司(联合申报)	智能化生产	河源	230
10	先进 LED 器件基础材料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中山	230
11	印刷业智能制造研发及应用示范	鹤山雅图仕印刷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江门	230
12	基于互联网融合的印染智能化生产试点示范	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广州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分所(联合申报)	智能化生产	广州	230
13	“互联网+”支撑的不锈钢智慧生产 CPS 系统应用与示范	广东广青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阳江	230
14	福耀玻璃智能制造 MES 系统建设	广州福耀玻璃有限公司	智能化生产	广州	200
15	建筑钢结构智能制造生产线的研究应用项目	中建钢构阳光惠州有限公司、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开元特种焊接设备有限公司、同济大学、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广州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申报)	智能化生产	惠州	230
16	3C 行业智能终端关键部件高速高精智能化生产示范项目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大学、广东工业大学(联	智能化生产	东莞	230

		合申报)			
17	基于供应链全流程的协同智能制造新模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标准化研究院(联合申报)	网络化协同	珠海	230
18	面向制造的通用飞机产品及工艺协同设计平台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科技技术情报研究所(联合申报)	网络化协同	珠海	230
19	面向汽车生产行业的互联网+协同制造管理平台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工业大学(联合申报)	网络化协同	广州	230
20	区域智能中心药房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联合申报)	网络化协同	佛山	230
21	牛仔面料生产全流程网络化协同项目	韶关市顺昌布厂有限公司	网络化协同	韶关	230
22	互联网 TV 供应链协同平台项目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网络化协同	惠州	230
23	基于定制高分子材料产业化的智能制造平台建设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个性化定制	广州	230
24	自动化零部件定制需求标准化	东莞市怡合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个性化定制	东莞	210
25	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全屋定制家具产品设计、销售、制造一体化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个性化定制	广州	230
26	万和智能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个性化定制	顺德	230
27	模压成型装备个性化定制生产服务示范项目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业开元科技有限公司(联合申报)	个性化定制	顺德	230
28	基于“C2B+O2O”家居产业个性化定制服务平台及应用示范	佛山维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广州市圆方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惠州市品智科技有限公司(联合申报)	个性化定制	佛山	230
29	工业需求侧管理及服务云平台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化转型	珠海	230
30	建筑陶瓷生产装备远程智能服务平台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化转型	顺德	230
31	基于物联网的分布式 UPS 电源远程故障诊断、预警、维护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	佛山市柏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化转型	佛山	230
32	用数据“治病”的健康睡眠智慧监护云平台的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化转型	珠海	230
33	车载导航多媒体电子产品的服务化转型及应用示范	广东好帮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化转型	佛山	230
34	基于云平台的用户数据分析与产品增值服务试点示范项目	惠州 TCL 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惠州 TCL 云创科技有限公司(联合申报)	服务化转型	惠州	230
35	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公共服务平台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平台类项目	省级	360
36	广东省钢铁深加工产业制造云平台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类项目	韶关	360

37	众陶联陶瓷产业链服务平台	佛山众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平台类项目	佛山	360
38	面向工业机器人的智汇+众创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	佛山市广工大数控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佛山市鼎兴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工业大学（联合申报）	平台类项目	佛山	360
39	中山市智能制造双创服务平台	广东硕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平台类项目	中山	360
40	TCL 酷友大数据精准营销项目	惠州酷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类项目	惠州	300
合计					9870

附件 5

项目编号：

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 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园建设） 项目责任承诺书

项目名称： _____

承担单位（盖章）： _____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_____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项目推荐单位： _____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七年制

为顺利组织实施完成_____（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承担单位和地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省直管县市区、省行业主管部门）、地市财政部门（财政省直管县市区）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订立本承诺书，承诺严格按照《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粤府〔2016〕68号，以下简称《试行办法》）、《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工〔2017〕176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相关规定，以及“2017年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各项要求，认真组织实施承担项目，加强监督管理，确保按质按地完成。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和绩效目标

（一）项目实施时间。

_____年__月至_____年__月，合计__个月。

（二）项目主要内容。

（三）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季度填写）。

起止时间	工作内容	成果体现
____年__月~____年__月		
____年__月~____年__月		
____年__月~____年__月		
____年__月~____年__月		

备注：根据进度计划增加表格行数。

（四）项目验收指标。

1.技术指标：_____

(园区入驻企业、技术水平、自主知识产权、服务内容和方式等,约300字以内)。

2.经济指标: _____

(项目完成后园区大数据产业集聚规模,园区年新增收入、利润、税收、对当地产业经济的带动效应等,约300字以内)。

3.社会效益: _____

(项目完成后对促进社会发展、推动大数据应用等方面的作用,形成的服务成果、成功案例及其效应等,约300字以内)。

备注:关于其他未能在本承诺书列出的内容及指标,以项目资金申请报告以及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下达计划的内容为补充。

(五)项目参与人员

分工	姓名	职务职称	负责内容
负责人			
项目组 主要 成员			

备注:“项目组主要成员”可根据实际增减行数。

二、项目投资预算及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计划

(一)项目经费构成。

本项目总投资_____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筹_____万元,省财政资金_____万元。

(二)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计划。

支出科目	省级财政资金	用途说明

合计		

备注：支出科目明细按照申报文件编制格式中项目经费开支预算计划列支，且仅用于设备购置及研究开发费用，不得在差旅、会务、薪酬及市场运营推广等费用中列支。

三、项目承担单位责任

（一）严格按《试行办法》、《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使用财政资金，设立专帐、专款专用，确保专项资金用于项目实施。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各项支出必须严格控制在规定的范围和用途内，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使用票据销账制度，严禁用“白头单”入账或套取现金。

（二）财政资金使用和项目组织实施的全过程接受省、市经济和信息化（大数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项目承担单位应自觉接受、积极配合项目中期检查及绩效评价等工作。

（三）项目因故变更或中止时，及时向项目推荐单位提出项目变更或终止申请，由项目推荐单位报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项目负责人变更时，应在计划变更前5个工作日内报项目推荐单位和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并做出说明。

（四）每年6月15日、12月15日前向项目推荐单位报送项目进展情况表，由项目推荐单位汇总后报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

（五）项目完成后，按规定向项目推荐单位提交项目验收申请，并及时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报告。项目推荐单位审核认为达到验收要求的，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提交初审意见、项目验收申请、验收资料和报告。

四、其他

(一) 本承诺书一式五份，各份具有同等效力。项目推荐单位存二份，项目承担单位存一份，并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分别报送一份备案。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项目验收后一年内。各方均不受机构、人事变动的影晌，应各负相关责任。

(二) 项目承担单位的申报材料、推荐单位的推荐意见均为本承诺书的有效组织部分，相关文件的解释顺序为本承诺书、推荐意见、申报材料。

五、本承诺书签订各方

项目承担单位：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签名) 联系人/项目主管姓名： _____ (签名) 电话： _____ 开户单位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及帐号：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地市经济和信息化(大数据)主管部门： _____ (盖章) 联系人姓名： _____ (签名) 电话：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地市财政部门： _____ (盖章) 联系人姓名： _____ (签名) 电话：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6

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责任承诺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承担单位（牵头单位盖章）： _____

（联合单位盖章） _____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_____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项目推荐单位（盖章）： _____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七年制

项目承担单位和地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省直管县市区、省行业主管部门）、地市财政部门（财政省直管县市区）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承诺：严格按照《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粤府〔2016〕6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工〔2017〕176号）等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相关规定，以及“2017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的各项要求，认真开展_____（具体项目名称）项目的实施、监督等工作，确保项目按质按地完成。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目标和进度

（一）项目实施时间

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

（二）项目主要内容

（三）项目验收指标

1. 技术指标：_____

（如：项目硬件、软件、网络达到的水平，形成的自主知识产权等）。

2. 经济指标：_____

（如：缩短产品研发周期、提高库存周转效率、降低次品率、减少人工、能耗等成本，提升销售收入、净利润，提升用户人数、孵化项目数量等）。

3. 社会效益：_____

(如：项目的示范带动效应，形成的共性解决方案、标准，举行的行业交流学习活动等)。

(四)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起止时间	建设内容	预期目标	成果体现

(五) 项目参与人员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分工
项目组主要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分工

备注：其他未能在本承诺书列出的内容及指标，以项目申报书以及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下达计划的内容为补充。

二、项目预算及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计划

(一) 项目经费构成

本项目总投资_____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筹_____万元，

省财政专项资金_____万元。

(二) 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计划

支出科目	用途说明	金额
合计		

备注：1、支出科目主要用于硬件、软件、服务购置及相关研究开发费用。

2、联合申报的项目，财政专项资金只能由项目牵头单位统一支出用作上述经费。

三、项目承担单位责任

(一) 严格按《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使用财政资金，设立专帐、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各项支出必须严格控制在规定的范围和用途内，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使用票据销账制度。

(二) 财政资金使用和项目组织实施的全过程接受省、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项目承担单位应自觉接受、积极配合项目中期检查及绩效评价等工作。

(三) 项目因故变更或中止，应在计划变更或终止前一个月向项目推荐单位提出项目变更或终止申请，由项目推荐单位报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项目负责人变更，应在计划变更前一周告知项目推荐单位和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并做出说明。

(四) 项目承担单位每年6月15日、12月15日前向项目推荐单位报送项目进展情况表，由项目推荐单位汇总后报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

(五) 项目完成后，项目承担单位按规定向项目推荐单位提交项目

验收申请，并及时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报告。项目推荐单位审核认为达到验收要求的，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提交初审意见、项目验收申请、验收资料和报告。

四、其他

本承诺书一式五份，各份具有同等效力。项目推荐单位存二份，项目承担单位存一份，并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分别报送一份备案。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项目验收后一年内。各方均不受机构、人事变动的影 响，应各负相关责任。

五、承诺单位

项目承担单位（牵头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理）：_____（签章）

开户单位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承担单位（联合单位）：_____（盖章）

_____（盖章）

_____（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推荐单位/地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_____（盖章）

联系人姓名：_____（签章）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地市财政部门：_____（盖章）

联系人姓名：_____（签章）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7

2017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发展）项目进度情况表

填报单位：（盖章）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名称	2017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项目总投资（万元）		财政资金扶持（万元）	
一、资金下达及使用情况	下达时间	下达金额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到帐时间	实际到帐金额	财政部门拨款方式（对应方式上√）			
			国库集中支付（ ） 财政实拨（ ） 其它（ ）			
三、拨付及支出管理	序号	项目	是（√）否（×）	序号	项目	是（√）否（×）
	1	是否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5	是否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使用票据销账制度	
	2	是否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		6	是否按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拨付专项资金	
	3	是否符合报账制支出规定要求		7	是否存在截留、挪用和挤占专项资金情况	
	4	是否符合规定的支出内容和范围		8	是否存在用“白头单”入账或假凭证套取现金情况	
	情况说明（1、2、3、4、5、6为“否”或序号7、8为“是”的，请说明情况、整改措施和整改情况）：					
四、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序号	项目实施内容及进展		资金使用明细		
	1					
	2					
	...					
五、项目验收（中期检查）情况	序号	项目是否完工	验收（中期检查）时间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是否与申报内容相符	专项资金使用是否规范	验收（中期检查）部门意见
	1	是（ ）否（ ）				
	2	是（ ）否（ ）				
	...	是（ ）否（ ）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填表说明：1.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名称”横线上写明是以下哪个内容：大数据产业园、大数据示范应用、大数据产业发展环境、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
2. 此表“四、项目实施内容及管理情况”请分项说明项目建设内容及进展，专项资金用途要列明细。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